

证券代码：184719

证券简称：23彭泽债

证券代码：2380052

证券简称：23彭泽专项债

## 关于召开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根据发行人规划安排，拟将“23彭泽专项债/23彭泽债”的担保人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3彭泽专项债/23彭泽债”募集说明书、“23彭泽专项债/23彭泽债”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定于2026年2月12日召开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 证券代码：184719 、 2380052

(三) 证券简称：23 彭泽债 、 23 彭泽专项债

(四) 基本情况：发行规模：2.80 亿元；债券余额：2.80 亿元；债券期限：7 年（3+4）；票面利率：6.00%；发行日：2023

年3月7日；起息日：2023年3月9日；到期日：2030年3月9日。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原票面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0-300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本期债券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4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债券提前偿还：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个计息年度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4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和彭泽九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债权登记日：2026年2月11日

(四) 召开时间: 2026年2月12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 2026年2月12日 至 2026年2月12日

(六) 召开地点: 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七) 召开方式: 线上

本次会议以非现场方式召开, 债券持有人将本通知下文要求的表决材料邮件送达或邮寄至发行人处或债权代理人处, 即视为出席会议(注: 邮寄在途期间, 邮件与邮寄具有同等效力, 发行人或债权代理人收悉邮件即可视为出席会议)。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 否

本次会议不包括网络投票,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表决, 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 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九) 出席对象: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 截止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 登记在册的“23彭泽专项债/23彭泽债”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 因故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并表决, 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持有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5)。2、发行人: 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3、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债权代理人: 彭泽九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发行人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6、其他发行人认为的有必要参加的人员。

###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豁免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附件1）

议案2：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23彭泽专项债/23彭泽债”担保人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附件2）

#### 四、决议效力

1、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或其合法授权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2、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非现场通讯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应将是否同意议案的表决票邮件或邮寄至发行人或债权代理人处。

3、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须经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若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述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则该等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发表意见，但无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在计算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时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总额。

4、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表决，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

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5、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表决结果应记为“弃权”。

## 五、其他事项

### 1、债券持有人应携带的相关证明

1) 债券持有人若为机构投资者，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下同）出席会议投票表决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件、表决票、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材料）和本期债券相关的证券账户卡、用于购买本期债券的账户开户通知书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3）、表决票（附件4）和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5）、被代理人身份证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 债券持有人若为自然人、且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表决票（附件5）和持有本期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依法出具的代理参会确认函（附件3）、表决票（附件4）及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5）、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期债券的

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 上述有关证件、证明材料，均可使用复印件。机构投资者债券持有人提供的相关材料需加盖公章，自然人债券持有人提供的相关材料需债券持有人签名。

## 2、相关材料的送达时间和地点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2026年2月12日15:00点前将上述材料扫描版发送至发行人或债权代理人电子邮箱，并将原件交于或邮寄至发行人或债权代理人处（邮箱及地址请见发行人或债权代理人的联系方式）。邮寄在途期间，邮件与邮寄具有同等效力。逾期送达或未送达相关证明文件的，视为不参加本次会议。

## 六、其他

### 联系方式

1、发行人：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方震

联系地址：彭泽县双峰大道交狄公路403号4楼411办公室

电话号码：17717480693

联系邮箱：421933072@qq.com

2、债权代理人：彭泽九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敏

联系地址：彭泽县龙城大道1172号

联系电话：15070203345

联系邮箱：465233617@qq.com

## 七、附件

1、关于豁免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

2、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23彭泽专项债/23彭泽债”担保人的议案

3、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参会确认函

4、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5、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投票委托书

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持有人会议通知

---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 附件 1

# 关于豁免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

各位“23 彭泽专项债/23 彭泽债”债券持有人：

## 一、原事项

根据《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及《2022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约定：

“当出现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内的任何事项时，债权代理人应自其知悉该等事项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尽快召开债券持有入会议，但会议通知的发出时间不得晚于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5 日。”

“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

## 二、变更后事项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优化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流程，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计划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采用非现场形式召开，提请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债券持有人豁免本期债券关于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期限及召开形式，并同意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的相关日期和形式安排。

以上议案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 附件 2

### 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 “23 彭泽专项债/23 彭泽债”担保人的议案

各位“23 彭泽专项债/23 彭泽债”债券持有人：

根据发行人规划安排，拟将“23 彭泽专项债/23 彭泽债”的担保人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一、原事项

根据《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及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券提供担保之《担保函》，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变更后事项

现拟将本期债券的担保人由江西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由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以上议案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 附件 3

##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 专项企业债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代理参会确认函

兹确认由\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持代理投票委托书（附件 5）出席 2026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 1：《关于豁免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

议案 2：《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23 彭泽专项债/23 彭泽债”担保人的议案》

（法人）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自然人）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此确认函传真件/复印件有效）

**附件 4**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  
专项企业债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本公司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授权程序，具有合法资格对本次议案进  
行表决。表决如下：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豁免2023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			
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23彭泽专项债/23彭泽债”担保人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债券持有数量：

证券账户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未选、多选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 3、表决票传真件/复印件有效。

## 附件 5

###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 专项企业债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投票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 1《关于豁免 2023 年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202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和召开形式的议案》，以及议案 2《彭泽县城市发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23 彭泽专项债/23 彭泽债”担保人的议案》

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会议议案投票，如委托人未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 1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 2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请在议案 1 和 2 议案二三上述三项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法人）委托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自然人）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年   月   日

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此委托书传真件/复印件有效）

